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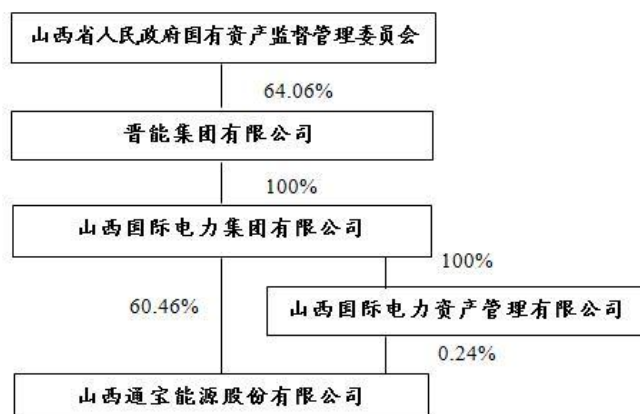
关于晋能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变化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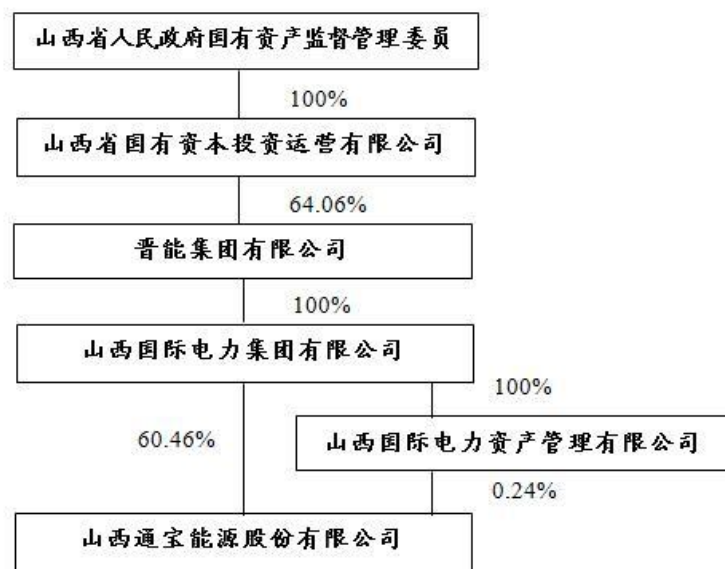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山西省国资委”）《关于将持有的省属 22 户企业国有股权全部注入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的通知》（晋国资发[2017]35 号）要求，山西省国资委决定将所持有的晋能集团有限公司 64.06% 股权全部注入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目前，上述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晋能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权结构变化情况

（一）变更前股权结构



（二）变更后股权结构



二、本次股权结构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晋能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对公司经营活动不产生任何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山西省国资委，控股股东仍为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晋能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60.70%的股权。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1日